

2-1-1 「2016 戀在蘭陽~心心相遇兩性成長營」實施計畫

壹、計畫依據：

- 一、家庭教育法
- 二、105 年度宜蘭縣家庭教育工作計畫

貳、計畫目標：

- 一、拓展處於適婚階段的未婚男女交友及生活領域，認識兩性之間的差異，培養經營婚姻與家庭的基本觀念和能力，建立「婚姻與家庭生活須要二人共同努力經營」的正確價值觀。
- 二、提供「婚前 C P R」的主要概念，包括：「C」(Commitment)指的是澄清婚姻願景與承諾、「P」(Problem-solving)提升解決問題的能力、「R」(Resources)獲得經營婚姻與家庭生活的資源。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文化部。
- 二、主辦單位：宜蘭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宜蘭縣家庭教育中心、宜蘭縣政府人事處、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 四、協辦單位：宜蘭大學快活林康輔社。

肆、辦理日期：105 年 5 月 21 日(六)。

伍、辦理地點：國立傳統藝術中心(268 宜蘭縣五結鄉五濱路二段 201 號)。

陸、參加對象：共計 40 人(男、女生人數各半)，主辦單位得視報名實際情況及先後順序酌予調整。

柒、參加對象：

- 一、主辦單位現職未婚同仁。
- 二、其他政府機關學校、國營及民間企業公司之未婚同仁。(※婚姻存續中、同居或已有婚約者不符合參加資格)

捌、報名方式：

- 一、參加人員請填妥報名表(需張貼身分證正反影本)，並於 5 月 4 日前將報名表以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傳送家庭教育中心或傳統藝術中心彙辦。
 - (一) 聯絡電話：(03) 9333837 分機 14 曾小姐
傳真電話：(03) 9356118
電子郵件：fallmouse@mail.e-land.gov.tw
 - (二) 聯絡電話：(03) 9705815 分機 1134 簡先生
傳真電話：(03) 9605240
電子郵件：tang@ncfta.gov.tw
- 二、承辦單位將以電話通知錄取人員參加(爰請詳加確認報名表上填列之個人聯絡資訊)，錄取人員於接到通知後，請依規定辦理繳納保證金事宜，未於通知期限繳費者，逕予通知候補人員依序遞補；另因報名人數眾多，未列入參加名單者，恕不另行通知。

三、錄取人員繳費後，若有特殊原因無法出席者，請於5月18日前告知家庭教育中心，方得辦理退費，如逾期告知者，不予退費，亦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

玖、活動費用：保證金新台幣500元(全程參與者全額退還)

拾、活動內容：

105年5月21日(星期六)				
時間	主題活動	主持負責	地點	備註
08:30~08:50	報到~遇見百分百的你	工作人員	交誼廳門口	名牌、手冊
9:00~10:40	相見歡~相約在傳藝	經佩之老師 助理講師	廣場	音響設備、 活動道具
11:00~12:00	愛情EQ賓果	經佩之老師 助理講師	廣場	賓果表
12:00~13:00	溫馨饗宴~午餐	工作人員	交誼廳	
13:00~14:50	彈唱幸福協奏曲 (婚前教育課程)	何克倫老師	交誼廳	投影設備、電腦
15:00~16:50	綠野仙蹤-留下你我足跡	經佩之老師 助理講師	廣場	音響設備、 活動道具
16:50~17:30	送別~下一站，幸福	工作人員	廣場	獎品、餐盒

拾、講師簡介

經佩之 宜蘭縣救國團團康講師、宜蘭大學康輔社指導老師、宜蘭社區大學、員山農會及礁溪圖書館情感教育講師

駱家琳 團康助理老師

何克倫 立心理諮商所諮商心理師、宜蘭家扶中心、宜蘭輔諮中心特約心理師。

拾壹、報到及注意事項：

一、請攜帶環保杯、身分證、健保卡、雨具及個人藥物或物品。

二、報名者須全程參與活動，無誠意者請勿報名。

拾貳、預期效益：

一、藉由活動設計，增進學員互動機會，拓展人際領域。

二、透過對交友觀念的研討與分享，讓學員更清楚自己對異性交往所持有的看法及價值觀，並能認識兩性之間的差異，樂於學習當一個親密愛人。

三、藉由自我探索，能擇其所愛，愛其所擇。